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OTECH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及建議委任；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建議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何俊傑博士（「何博士」）擬將更多時間投放於其他業務及個人事務，因此，由本公司之來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何博士將會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職務。

何博士已經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不同意見，而董事會及何博士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其退任之其他事項需要通知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何博士於服務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建議變動

董事會已經建議選舉及委任郭圓濤博士（「郭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普通決議案將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倘若建議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郭博士將會在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生效後成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有關郭博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郭圓濤博士，50歲，在多家國際投資銀行擁有超過20年股票研究經驗，包括界別研究及宏觀研究。由二零一七年起至二零二三年，郭博士曾擔任招商證券（香港）首席策略師及經濟學家、股票研究主管及董事總經理。於加入招商證券（香港）前，郭博士曾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Jefferies (Hong Kong)之亞洲消費品／互聯網／媒體股票研究主管及董事總經理。郭博士亦曾在匯豐銀行（香港）、高盛（北京高華）及高盛（新加坡）的股票研究團隊任職分析師而擁有豐富國際經驗。

郭博士於一九九五年取得南開大學經濟學院文學士學位，國際經濟專業，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文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九年取得劍橋大學發展研究中心及邱吉爾學院哲學碩士學位。郭博士在劍橋大學Judge Business School（賈吉商學院）及邱吉爾學院取得哲學博士學位。郭博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獲認證為中國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永久會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委任郭博士及有關普通決議案後，郭博士與本公司將會訂立委任函，據此，郭博士將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一年，彼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以及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相關條文。郭博士將有權獲得董事袍金每月20,000港元，此乃參考其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經薪酬委員會建議由董事會釐定。郭博士亦將有權獲得經參考其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後由董事會釐定之酌情花紅以及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獎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郭博士(i)並無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i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擔當任何其他職位；(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v)並無涉及GEM上市規則第17.50(2)(h)條至第17.50(2)(v)條內所述之任何事宜。並無任何其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的任何規定而披露的資料，或有關選舉郭博士而股東需要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

郭博士亦已經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確認其獨立性，且就建議委任而言，並無其他因素可能會影響到其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已經評估郭博士之獨立性，並且認為，郭博士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所有獨立性準則。董事會信納，建議委任郭博士乃根據本公司之提名政策及多元化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人種、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時間)作出，並經考慮郭博士之優點，包括(其中包括)其行業知識及經驗。

本公司將會為(其中包括)尋求股東批准建議委任郭博士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普通決議案將會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會於適當時候發送予股東。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郭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詳情的通函亦將會於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發送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科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小林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劉小林先生（主席）、何詢先生及黃嵩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徐海音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鄒國祥先生、何俊傑博士及錢紅驥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cbshhk.com 內。